

8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江苏大学（单位名称）的江苏大学中央空调维保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

1、标段二，属于建筑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苏安特绿成建筑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6102.9896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135.38495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江苏安特绿成建筑科技有限公司）、绿成建筑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7月18日

红李印传
3201051081419